

证券代码：300860

证券简称：锋尚文化

公告编号：2024-016

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锋尚文化”）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4年2月27日以邮件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8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建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与会监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

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于利润分配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监事会对此无异议，同意按此方案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相关公告文件。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6、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的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监事会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现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符合公司现阶段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运行和完善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相关公告文件。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7、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 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的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023 年度业绩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对应的解除限售比例 30%不得解除限售，公司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11.970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符合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相关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47.8800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9、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实际业务开展需要，双方基于市场原则进行平等自愿、公平定价，交易合理；同时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关联监事李建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九日